



##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东华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或者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际到会7人。会议由董事长周一峰女士主持,达到法定人数,公司监事与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相关法规,经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 一、《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表决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二、《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表决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赵湘莲、陈兴淋、林辉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三、《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专项评估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赵湘莲、陈兴淋、林辉按要求分别提交了独立性自查报告,董事会就上述相关人员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认为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赵湘莲、陈兴淋、林辉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议案通过。

#### **四、《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表决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五、《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表决通过《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7,136,345.5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34,119,433.33 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0,713,634.55 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680,270,186.66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七、《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表决通过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 **八、《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2 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周一峰与周汉平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 **九、《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详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同意授权董事会决定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费用。结合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公司的审计业务量，董事会审议同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 300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通过。

#### **十一、《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特授权董事长以下批准权限：决定单笔资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收购在建工程投资、收购兼并其他法人股份或资产、财产处置（股权、资产）、债权或债务重组以及其它用途的资金运用等事项。

授权期限为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以上权限不包括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规定的必须由董事会决定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通过。

#### **十二、《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同时促进公司董事会、监事及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提请授权管理层办理责任险购买（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三、《关于调整受托管理范围并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 3 月 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所属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石油”）及其控制的 MATHESON ENERGY PTE. LTD.（以下简称“马森能源”）同日签署《委托管理协议》。托管范围包括：马森能源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包括马森液化气贸易（宁波）有限公司、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马森能源（太仓）有限公司、马森能源（茂名）有限公司、马森能源（张家港）有限公司、马森能源有限公司、钦州东华能源有限公司、宁波百地年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江苏东华能源仓储有限公司）。

经各方协商一致，公司拟与东华石油及马森能源签署补充协议，将托管范围调整为：马森能源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包括马森液化气贸易（宁波）有限公司、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马森能源（太仓）有限公司、马森能源（茂名）有限公司、马森能源（张家港）有限公司、马森能源有限公司、钦州东华能源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2 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周一峰与周汉平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 十四、《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同意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